（上接B073版）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2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活动的资金需求,不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综合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资产收购贷款等)、流动资金贷款(含外币)、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内保外贷、外保内贷、银行票据等。授信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授信合同约定的期限为准,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的方式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县支行	抵押贷款及信用贷款,其中抵押物为公司自有资产,权证编号为冀(2020)涿鹿县不动产权产权第0000350号	27,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宣化支行	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	1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宣化支行	信用授信额度	1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海淀支行	信用授信额度	15,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安贞支行	信用方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0
合计		132,000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信托、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与上述银行不构成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23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结合公司目前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其中购买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且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金融风险评级为R2级及以下。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投资的品种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是指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原则,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公司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行为。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三)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其中购买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且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金融风险评级为R2级及以下。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七)相关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的发展为先决条件;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应当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以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具体实施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时,应当严格遵守《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定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严格执行管理与运行的相关举措,并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确定投资规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四、相关审议、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

1.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24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青鸟消防")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74,422,182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24.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86,876,589.82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2,001,720.2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4,874,869.54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3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13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129,061.02	96,752.36
2	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	48,392.02	40,104.10
3	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	10,625.10	5,366.70
4	补充流动资金	36,464.50	36,464.50
合计		224,542.64	178,687.66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需按计划分步建设,期间存在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

(三)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8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管理。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七)相关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将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专业理财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相关审议、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16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5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为民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部分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袁皓先生、石佳友先生和JESSE ZHIXI FANG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同时,公司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的相关内容。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25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9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4年4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4月19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12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7号北大青鸟楼A座四层A412。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议案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上述全部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的董、监、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

(4)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请寄: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7号北大青鸟楼C座青鸟消防证券部,邮编:100871(信封请注明"青鸟消防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4月16日(星期二),上午9:00至11:00,下午14:00至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4月16日(星期二)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证券部。

3、会议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7号北大青鸟楼C座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俊铎

联系电话:010-62758875

传真:010-62767600

电子邮箱:zhengquan@jbufa.com

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时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签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60",投票简称为"青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4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4月1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附件3: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备注:请打印或用正楷字填写以上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图片列表: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17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5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国强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2023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在日常支付中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各项募集资金的审批、支付,跟踪资金流向,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其中购买非保本型委托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且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金融风险评级为R2级及以下。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4-021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8号)核准文件,青鸟消防本次发行不超过97,949,271股新股。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由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8家投资者以货币资金认购74,422,182股。截止2022年11月3日,本公司已收到承销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付认购对象缴付的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786,876,589.82元扣除承销费用(含税)人民币50,032,544.51元后的募集资金1,736,844,045.31元。所有认购对象均以货币方式出资,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3日验证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139号验资报告。

根据本公司于2022年7月 21日签署的《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本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和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319,996,532.68元,2022年投入使用募集资金319,996,532.68 元,其中项目支出13,794,087.37元,补充流动资金306,202,445.31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1,416,847,512.63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4,949,059.90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520,428.74元,合计募集资金余额1,422,317,001.27元。

3、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687,787,482.95 元,2023年度投入使用募集资金367,790,950.27元,其中项目支出324,226,966.75元,募集资金置换资金43,563,983.52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049,132,860.32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余额21,866,313.51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余额11,539,447.26元,合计募集资金余额1,082,538,621.09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679,538,621.09元,临时补流303,000,000.00元,理财余额10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资金管理情况

2022年11月4日,公司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11月9日,公司、安徽青鸟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2年11月9日,公司、四川久远智能消防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在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3年7月21日,公司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12月26日,公司、正天齐消防设备(安徽)有限公司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1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8016100000010559	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
2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8110701013202401383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3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室	35000188000863014	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
4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311900461810702	补充流动资金
5	安徽青鸟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2000867661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6	四川久远智能消防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绵阳分行	51190180803397628	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
7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	640480720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8	正天齐消防设备(安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002691781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账户类别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8110701013202401383	募集资金专户	1,140,509.9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室	35000188000863014	募集资金专户	625,599.75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8016100000010559	募集资金专户	55,469,523.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311900461810702	募集资金专户	24,156.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2000867661	募集资金专户	687,993.69
中国光大银行绵阳分行	51190180803397628	募集资金专户	1,065,348.71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	640480720	募集资金专户	620,525,489.5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002691781	募集资金专户	0.00
总 计			679,538,621.09

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4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正天齐消防设备(安徽)有限公司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新增开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公司与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之间将通过内部往来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356.40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2]第 010947号)。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置换。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 个月。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30,300.00万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节余使用情况。

(八)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1,082,538,621.0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附表1: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1,736,844,045.31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7,790,950.2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7,787,482.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	否	967,523,600.00	967,523,600.00	355,336,317.73	369,130,405.10	38.15%	尚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	否	401,041,000.00	401,041,000.00	3,968,334.58	3,968,334.58	0.99%	尚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	否	53,667,000.00	53,667,000.00			0.00%	尚未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14,612,445.31	314,612,445.31	8,486,297.96	314,688,743.27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36,844,045.31	1,736,844,045.31	367,790,950.27	687,787,482.95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736,844,045.31	1,736,844,045.31	367,790,950.27	687,787,482.9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绵阳产业基地升级改扩建项目、智慧消防平台建设项目未建设完成,尚未投入生产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4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正天齐消防设备(安徽)有限公司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青鸟消防安全产业园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新增开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公司与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之间将通过内部往来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356.40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2]第010947号)。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3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1,082,538,621.0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